|  |  |  |  |  |
| --- | --- | --- | --- | --- |
| 诉讼法学专业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 | | | | |
| 一、学科、专业简介 | 中国政法大学中欧法学院（以下简称：本院）于2008年9月成立，是教育部批准的第一所中外合作办学的法学院。本院招收以下专业的硕士研究生：宪法学与行政法学、刑法学、民商法学、诉讼法学、经济法学、比较法学、法律硕士（非法学）。  各专业研究生修满本培养方案规定的学分，获得中国政法大学法学/法律硕士学位（毕业证和学位证）。 | | | |
| 二、培养目标 | 本院 “法学硕士”、“法律硕士”各专业，旨在培养立足中国，放眼世界，能够胜任多种法律职业之法学通才。具体要求如下：  （一）学生能从透过中国政经体制和法律互动的大背景，去把握法律原理、法律规则和法律解释，理解现有法律的合理性和局限性，进而预见法律变化。  （二）形成准确和优雅的中、英文写作风格，形成说理透彻的口头表达能力。  （三）能够围绕某一法律问题而检索中、英文法律文本、司法判决、学术著述；掌握文献引证和标示文献来源的规则；熟知法律的解释规则。 | | | |
| 三、研究方向 | 宪法学与行政法学、刑法学、民商法学、诉讼法学、经济法学、比较法学、法律硕士（非法学），不区分研究方向。 | | | |
| 四、学制及学习年限 | **学制** | 三年 | **学习年限** | 二至四年 |
| 五、课程设置、教学计划及学分要求 | （见附表） | | | |
| 六、培养方式 | （一）开设选修课，至少要有10名学生申选，申选最高人数由学院斟情决定。在教学分工方面，中国教授讲授中国法；外国教授用英文讲授国际法、比较法、外国法、欧盟法。鉴于英语授课在本院占有较大比重，本院不再开设外语课程。  （二）本院教师采用多种方式进行教学，课堂讲授是常规教学方法，此外，积极探索讲座、研讨、写作、模拟法庭、法律诊所等教学方法，形成教学互动、教学相长的良性循环教学体系。  （三）每年暑期，根据学生的兴趣和特长，本院推荐学生在政府机关、企业、律师事务所或公益机构实习。此外，依托本院遍布欧洲合伙人和协作单位网络，学生还将获得在欧洲金融机构、律师事务所带薪实习的机会。 | | | |
| 七、质量标准 | （一）教学工作制度  1、公布教学安排：  （1） 覆盖全部课程的“课程简介”，包括：教学目标、教学方法和考核标准；  （2）“课程纲要”，包括：每周授课要点、阅读材料和思考题；  （3） 电子文本的阅读材料；  （4） 任课教授简历。  2、试题在考试之后一律网上公布。  3、教师每周安排接待学生时间。  4、给每名任课教师安排助教。  5、中方院长必须给一年级学生上课。  （二）课程评估  根据本院教学质量控制规程，每门课程结束之后、考试成绩公布之前，由学生对授课教师进行书面评估，评估范围涵盖课程结构、阅读材料、课堂效果、学习收益、试题等方面；教师在公布成绩的同时，对课程进行书面评估，评估范围涵盖课程教学、学生表现、教辅工作等方面。本院基于评估，对每门课程的评估结果进行统计分析，供老师教学参考。 | | | |
| 八、考核方式 | 课程考核方式有笔试（开卷或闭卷）、课程论文、研究报告等，同时，出勤、课堂表现、课后作业也占一定权重。 | | | |
| 九、学位论文选题与撰写 | 学生在第三学年用中文撰写硕士学位论文，中国法学位论文须符合以下标准：  1、在导师指导之下，由学生个人独立写作；  2、具有增进知识积累，延续学术传承的原创价值；  3、恪守学术诚实，归认表达和观点的来源，摈弃任何形式的剽窃；  4、行文准确、优雅，说理透彻。 | | | |
| 十、学位论文答辩与学位授予 | 本院中国法学/法律硕士研究生，修满本培养方案规定的学分，获得由中国政法大学颁发的法学硕士/法律硕士毕业证书、学位证书。 | | | |
| 十一、参考文献 | **（一）中文书目**  **1．著作类**  **（1）刑事诉讼法一般著作**   1. 陈光中主编《刑事再审程序与人权保障》，北京大学出版社2005版。 2. 陈光中主编《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再修改专家建议稿与论证》，中国法制出版社2006版。 3. 陈光中主编《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证据法专家拟制稿（条文、释义与论证）》，中国法制出版社2004版。 4. 陈光中主编《〈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与我国刑事诉讼法》，商务印书馆2005版。 5. 陈光中主编、程味秋、[加]杨诚副主编《〈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批准与实施问题研究》，中国法制出版社2002版。 6. 陈光中、江伟主编《诉讼法论丛》，法律出版社。 7. 陈光中主编、程味秋副主编[加]杨诚，《审判公正问题研究》，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04版。 8. 卞建林主编《中国刑事司法改革探索》，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2007版。 9. 卞建林主编，[加]杨诚，《刑事正当程序研究法理与案例》，中国检察出版社2006版。 10. 卞建林主编《刑事证明理论》，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2004版。 11. 卞建林著《刑事诉讼的现代化》，中国法制出版社2003版。 12. 程味秋、[加]杨诚、杨宇冠主编《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培训手册—公正审判的国际标准和中国规则》，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02版。 13. 刘玫著《传闻证据规则及其在中国刑事诉讼中的运用》，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2007版。 14. 樊崇义主编《诉讼原理》，法律出版社2003 版。 15. 樊崇义主编，《刑事诉讼法实施问题与对策研究》，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2001版。 16. 刘根菊等著《刑事司法创新论》，北京大学出版社2006版。 17. 杨宇冠著《非法证据排除规则研究》，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2002版。 18. 杨宇冠著《人权法—〈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研究》，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2003版。 19. 杨宇冠主编《联合国人权公约机构与经典要义》，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2005版。 20. 顾永忠著《刑事上诉程序研究》，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2003年版。 21. 杨立新著《刑事诉讼平衡论》，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2006年版。 22. 郑旭著《诉讼证据规则研究》中国法制出版社2000年版。 23. 郑旭著《中国证据法草案建议稿及论证》法律出版社2003年版。 24. 宋英辉、吴宏耀著《刑事审判前程序研究》，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02年版。 25. 李心鉴著《刑事诉讼构造论》，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1992年版。 26. 熊秋红著《刑事辩护论》，法律出版社1998年版。 27. 陈永生著，《侦查程序原理论》，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2003年版。 28. 锁正杰著，《刑事程序的法哲学原理》，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2003年版。 29. 张建伟著《刑事司法体制原理》，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2002年版。 30. 张建伟著《司法竞技主义—英美诉讼传统与中国庭审方式》，北京大学出版社2005年版。 31. 陈瑞华著《刑事审判原理论》，北京大学出版社1997年版。   **（2）民事诉讼法一般著作**  1. 杨学馨主编：《民事诉讼原理》，法律出版社2003年版。  2. 陈刚著：《中国民事诉讼法制百年进程》，法制出版社2004年版。  3. 陈桂明著：《民事诉讼法通论》，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1999年版。  4. 陈桂明著：《程序理念与程序规则》，中国法制出版社1999年版。  5. 江伟主编：《中国证据法草案（建议稿）及立法理由》，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4年版。  6. 扬主编：《当代司法体制》，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1998年版。  7. 肖扬主编：《当代司法体制》，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1998年版。  8. 李浩：《民事举证责任研究》，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1993年版。  9. 常怡：《民事诉讼法比较》，中国政治大学出版社2002年版。  10. 江伟主编：《比较民事诉讼法国际研讨会文集》，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04年版。  11. 陈刚主编：《比较民事诉讼法》（2003年卷），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4年版。  12. 顾培东：《社会冲突与诉讼机制》，法律出版社2004年版。  13. 黄长营：《中美审判效率比较研究》，中国方正出版社2004年版。  14. 李浩：《强制执行法》，厦门大学出版社2004年版。  15. 廖中洪：《中国民事诉讼程序制度研究》，中国检察出版社2004年版。  16. 齐奇：《使用民事简易程序探析》，法律出版社2004年版。  17. 邵明：《民事诉讼法理研究》，人民大学出版社2004年版。  18. 谭世贵：《司法独立问题研究》，法律出版社2004年版。  19. 田平安总主编：《21世纪民事诉讼法学前沿系列》，厦门大学出版社2004年版。  20. 张卫平：《民事程序法研究（第1辑）》，法制出版社2004年版。  21. 张卫平：《民事证据制度研究》，清华大学出版社2004年版。  22. 陈界融：《民事证据法：法典化研究》，人民大学出版社2003年版。  23. 何兵著：《现代社会的纠纷解决》，法律出版社2003年版。  24. 黄松有：《中国现代民事审判权论》，法律出版社2003年版。  25. 江伟主编：《中国民事审判改革研究》，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03年版。  26. 李国光主编：《民事诉讼程序改革报告》，法律出版社2003年版。  27. 李浩：《民事证明责任研究》，法律出版社2003年版。  28. 李龙著：《民事诉讼标的理论研究》，法律出版社2003年版。  29. 吕太郎：《民事诉讼之基本理论》，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03年版。  30. 罗玉珍、高委主编：《民事证明制度与理论》，法律出版社2003年版。  31. 张卫平：《司法改革：分析与展开》，法律出版社2003年版。  32. 章武生、张卫平：《司法现代化与民事诉讼制度的建构》，法律出版社2003年版。  33. 左卫民等：《诉讼权研究》，法律出版社2003年版。  34. 范愉：《非诉讼程序（ADR）教程》，人民大学出版社2002年版。  35. 何鸣：《人民法院调解理论与实务》，人民法院出版社2002年版。  36. 霍力民：《民事强制执行新视野》，人民法院出版社2002年版。  37. 王亚新：《对抗与判定：日本民事诉讼的基本结构》，清华大学出版社2002年版。  38. 肖建华：《民事诉讼当事人研究》，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02年版。  39. 叶自强：《民事证据研究》，法律出版社2002年版。  40. 张卫平：《诉讼构架与程式：民事诉讼的法理分析》，清华大学出版社2002年版。  41. 章武生：《民事简易程序研究》，人民大学出版社2002年版。  42. 蔡彦敏著：《民事诉讼主体论》，广东人民出版社2001年版。  43. 潘剑峰著：《民事诉讼原理》，北京大学出版社2001年版。  44. 谭秋生：《民事执行原理研究》，法制出版社2001年版。  45. 王亚新：《社会变革中的民事诉讼》，中国法制出版社2001年版。  46. 叶自强：《民事诉讼制度的变革》，法律出版社2001年版。  47. 范愉：《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研究》，人民大学出版社2000年版。  48. 李祖军：《民事诉讼目的论》，法律出版社2000年版。  49. 齐树洁编著：《民事司法改革研究》，厦门大学出版社2000年版。  50. 吴明轩：《民事调解、简易及小额诉讼程序》，五南图书出版社2000年版。  51. 肖建国：《民事诉讼程序价值论》，人民大学出版社2000年版。  52. 江伟：《民事诉讼法学原理》，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1999年版。  53. 刘荣军：《程序保障的理论视角》，法律出版社1999年版。  54. 毕玉谦：《民事证据法及其程序功能》，法律出版社1997年版。  55. 陈计男：《程序法之研究》，三民书局（台北）1995年版。  56. 杨立新主编：《民事审判诸问题释疑》，吉林人民出版社1992年版。  57. 齐树洁：《英国民事司法改革》，北京大学出版社2004年版。  58. 张家慧：《俄罗斯民事诉讼法研究》，法律出版社2004年版。  59. 冷罗生：《日本现代审判制度》，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03年版。  60. 李旺著：《国际民事诉讼法》，清华大学出版社2003年版。  61. 谭兵主编：《外国民事诉讼制度研究》，法律出版社2003年版。  62. 徐昕著：《英国民事诉讼与民事司法改革》，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02年版。  63. 汤维建：《美国民事司法制度与民事诉讼程序》，中国法制出版社2001年版。  64. 徐昕译：《英国民事诉讼规则》，中国法制出版社2001年版。  65. 白绿铉、卞建林译：《美国联邦民事诉讼规则 证据规则》，中国法制出版法2000年版。  66. 张茂：《美国国际民事诉讼法》，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1999年版。  67. 汤维建、单国军著：《香港民事诉讼法》，河南人民出版社1997年版。  68. 沈达明编著：《英美证据法》，中信出版社1996年版。  69. 沈达明：《比较强制执行法初论》，对外贸易教育出版社1994年版。  70. 薛景元：《海峡两岸法律制度比较 诉讼法》，厦门大学出版社1994年版。  71. 叶自强：《中国民事诉讼法》，法律出版社2004年版。  72. 李浩、刘敏主编：《新编民事诉讼法学》，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2003年版。  73. 宋朝武：《民事证据法学》，高教出版社2003年版。  74. 章武生主编：《民事诉讼法新论》，法律出版社2002年版。  75. 谭兵主编：《中国仲裁制度研究》，法律出版社1995年第1版。  76. 乔欣著：《仲裁权研究》，法律出版社2001年第1版。  77. 黄进、宋连斌、徐前权：《仲裁法学》（修订版），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02年版。  78. 张斌生：《仲裁法新论》，厦门大学出版社2004年1月版。  79. 王生长：《仲裁与调解相结合的理论与实务》，法律出版社2001年8月版。  80. 谢石松主编：《商务仲裁法学》，高等教育出版社2003年版。  81. 刘西林著：《经济纠纷的解决与仲裁制度》第一版，上海财经大学出版社1997年版。  82. 陈桂明著：《仲裁法论》，第1版1996年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83. 刘景一、乔世明等著：《仲裁法理论与适用》，人民法院出版社1998年版。  **（2）译著**  1.卡斯通•斯特法斯著《法国刑事诉讼法精义》，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1999 年版。  2.罗纳德•••••••J•艾伦、理查德•B•库恩斯、埃莉诺•斯威夫特著，张保生等译《证据法-文本、问题和案例》（第三版），高等教育出版社2006年版。  3. 克老斯•罗科信著《刑事诉讼法》，法律出版社2003 年版。  4. 米尔建•R•达马斯卡著《漂移的证据法》，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03年版。  5. （英）迈克•麦康维尔《英国刑事诉讼法（选编）》，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01年版。  6. 米海依尔•戴尔马斯—马蒂著《刑事政策的主要体系》，法律出版社2000年版。  7.田口守一著《刑事诉讼法》，法律出版社2000年版。  8. 冈田朝太郎等著《检察制度》，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03年版。  **（3）台、港、澳地区著作**   1. 邱联恭：《程序制度机能论》三民书局（台北）1996年版。   **（4）连续出版类著作**  1、 何家弘主编《证据学论坛》中国检察出版社。  **（二）外文书目**   1. Leo Strauss: *Natural Rights and History*,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53. 2. Delmar Karlen: Procedure Before Trial in a Nutshell, West Pub. Co., 1972. 3. Lloyd L. Weinreb: *Criminal Process: Cases, Comment, Questions*, Foundation Press, 1978. 4. Henry Cohen and Louis A. Knafla: *Criminal justice, Administration of History*, Crime and Justice History Group, 1981. 5. Shabtai Rosenne: *Procedure in the International Court: a Commentary on the 1978 Rules of the International Court of Justice*, M. Nijhoff, 1983. 6. John A. Usher: *European Court Practice*, Sweet & Maxwell, 1983. 7. Theodore H. Von Laue: *The World Revolution of Westernization, the Twentieth Century in Global Perspective*，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9. 8. Jerold H. Israel, Yale Kamisar and Wayne R. LaFave: *Criminal Procedure and the Constitution: Leading Supreme Court Cases and Introductory Text*, West, 1991. 9. Anne-Marie Slaughter, Alec Stone Sweet, and J.H.H. Weiler: *The European Court and National Courts-- Doctrine and Jurisprudence*, Hart Pub. , 1998. 10. Maurice Godwin: *Criminal Psychology and Forensic Technology: a Collaborative Approach to Effective Profiling*, CRC Press, 2001. 11. Michael G. Maxfield and Earl Babbie: *Research Methods for Criminal Justice and Criminology*, Wadsworth Pub, 2001. 12. Fernando Atria: *On Law and Legal Reasoning*, Hart, 2001. 13. Katri K. Sieberg: *Criminal Dilemmas: Understanding and Preventing Crime*, Springer, 2005. 14. J.A.E. Vervaele: *European Evidence Warrant: Transnational Judicial Inquiries in the EU*, Intersentia, 2005. 15. Roger G. Hood, F. Seemungal, and S. Shute: *A Fair Hearing? Ethnic Minorities in the Criminal Courts*, Willan Publishing, 2005. 16. European Commission for the Efficiency of Justice (CEPEJ): *European Judicial Systems: Edition 2010 (data 2008): Efficiency and Quality of Justice*, Council of Europe Pub. , 2008. 17. Gernot Biehler: *Procedures in International Law*, Springer, 2008. 18. Laura Ervo, Minna Gräns, and Annti Jokela： *Europeanization of Procedural Law and the New Challenges to Fair Trial*, Europa Law Pub., 2009. 19. Mark van Hoecke: *Methodologies of Legal Research: Which Kind of Method for What Kind of Discipline?* , Hart, 2011. 20. Maura Butler: *Criminal Litigation*,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12. | | | |

中欧法学院中方联席院长：

年 月 日

五、课程设置、教学计划及学分要求（标题均用小四、黑体）

中国法课程以1978年之后中国市场化改革的历程为背景，从沿革、转型、现状和前瞻等层面展示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制的基本框架和主要部分。专任教授来自中国政法大学，兼任教授均为来自中国大陆、台湾地区和美国等国内外著名高校的杰出学者。

诉讼法学专业学生须修满37学分（跨学科或以同等学历考取的硕士研究生须修满39学分），其中：必修课15学分，选修课15学分，其他培养环节7学分。

注：该表格可以根据内容进行调整

诉讼法学专业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

课程设置、教学计划及学分要求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类 别 | | 课程名称 | 课程门数 | 课程代码 | 学分 | 学时 | 开课 | 教学 | 考核 | 备 注 |
| 学期 | 方式 | 方式 |
| 必修课 | 学位公共课 | 法律方法 | 3 |  | 2 | 36 | 1 | 讲授 | 考试 |  |
| 当代中国法律 |  | 2 | 36 | 2 | 讲授 | 考查 |  |
| 法律研究与写作 |  | 4 | 72 | 1 | 讲授 | 考试 | 外教（英语） |
| 学位基础课 | 宪法和宪法诉讼 | 1 |  | 3 | 54 | 2 | 讲授 | 考试 | 讲授+模拟法庭 |
| 学位专业课 | 刑事诉讼法 | 2 |  | 2 | 36 | 2 | 讲授 | 考查 |  |
| 民事诉讼法 |  | 2 | 36 | 2 | 讲授 | 考试 |  |
| 选修课 | 任 选 课 | 公司法 | 24 |  | 任选15学分 | 54 | 1 | 讲授 | 考试 |  |
| 市场与政府管制 |  | 36 | 2 | 讲授 | 考查 |  |
| 证券法 |  | 36 | 2 | 讲授 | 考试 |  |
|  | 财产法 |  | 36 | 1 | 讲授 | 考试 |  |
|  | 侵权法 |  | 36 | 2 | 讲授 | 考试 |  |
|  | 合同法 |  | 36 | 2 | 讲授 | 考查 |  |
|  | 刑法专题研讨 |  | 36 | 2 | 讲授 | 考试 |  |
|  | 法律谈判 |  | 36 | 2 | 讲授 | 考查 |  |
|  | 法社会学 |  | 36 | 2 | 讲授 | 考查 |  |
|  | 非营利组织法 |  | 36 | 2 | 讲授 | 考试 |  |
|  | 婚姻法 |  | 36 | 1 | 讲授 | 考试 |  |
|  | 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 |  | 54 | 1 | 讲授 | 考查 |  |
|  | 国际公法 |  | 36 | 1 | 讲授 | 考查 |  |
|  | 国际私法 |  | 36 | 2 | 讲授 | 考查 |  |
|  | 劳动法 |  | 36 | 2 | 讲授 | 考试 |  |
|  | 知识产权法 |  | 36 | 2 | 讲授 | 考查 |  |
|  | 国际经济法 |  | 36 | 2 | 讲授 | 考查 |  |
|  | 国际商法 |  | 36 | 1 | 讲授 | 考试 | 外教（英语） |
|  | 中国刑事司法 |  | 36 | 1 | 讲授 | 考查 | 英语授课 |
|  | 比较宪法 |  | 36 | 1 | 讲授 | 考查 | 英语授课 |
|  | 中国商法 |  | 36 | 1 | 讲授 | 考试 | 英语授课 |
|  | 中国反垄断法 |  | 36 | 1 | 讲授 | 考试 | 英语授课 |
|  | 非营利组织法 |  | 18 | 1 | 讲授 | 考试 | 英语授课 |
|  | 中国行政法与监管 |  | 36 | 1 | 讲授 | 考查 | 英语授课 |
|  | 中国法律与社会 |  | 36 | 1 | 讲授 | 考查 | 英语授课 |
| 其他环节 | | 国际视野讲座 | 硕士研究生应参加4次学院组织的扩展国际视野的讲座或活动 | | 1 |  |  | 讲授 |  |  |
| 文献阅读与综述  （导师考核） | 硕士研究生第1和第2学期，每学期精读专著不少于2本，具体书目由导师制定，每学期应提交读书报告1篇，篇幅不少于3000字。 | | 2 |  |  |  |  | 其他环节所修学分不低于6学分。 |
| 科研环节  （导师考核） | 硕士研究生第3学期初应提交学年论文1篇，篇幅不少于5000字。 | | 2 |  |  |  |  |
| 课题研究  （导师考核） | 硕士研究生通过参加导师的科研项目、学校的科研项目或实践部门的科研项目以及学院自设的科研项目等课题研究，持续时间达2学期，并提交相应的科研成果作为考核依据。  在校期间主持中国政法大学研究生创新基金项目的，每项计2学分；参加研究生创新基金项目的，每项计1学分。 | | 2 |  |  |  |  |
| 社会实践  （导师考核） | 提交实践单位鉴定意见和不少于2000字的实践总结报告。 | | 2 |  |  |  |  |
| 合计 | 课程学分不低于30学分（跨学科或以同等学历考取的硕士研究生课程学分不低于32学分），其他培养环节不低于7学分。 | | | | | | | | | |